**附件7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实验竞赛（创新）违规和学术不端行为处理办法**

所有参赛作品须为原创作品，不得存在任何知识产权纠纷或争议。

1、参赛作品及其研究报告、PPT和视频等相关材料中不可出现校名、指导教师和学生信息等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信息，违者视为违规。对违规作品将酌情扣除5-10分。

2、参赛作品须规范引用他人成果，违者视为学术不端行为。对有学术不端行为的作品取消参赛/获奖资格。1个学校如果出现1个学术不端行为则核减1个下一年参赛名额，如果出现2个及以上学术不端行为则取消该校下一年参赛资格。

3、其他被本竞赛组委会认定为违规和学术不端行为，分别按照1和2条进行处理。